

不得於美國向任何人士或於美國境內派發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佈僅供參考，並不構成邀請或遊說收購、購買或認購證券的建議，或邀請就作出上述行動訂立協議，亦不被視作邀請任何收購、購買或認購任何證券的建議。

本公佈並無構成或組成於美國購買或認購證券的要約或遊說的一部分。證券並無及將不會根據1933年美國證券法(經修訂)(「證券法」)或美國任何州或其他司法權區的證券法登記。證券依據證券法項下S規例於美國境外提呈發售及出售，如並無登記或獲豁免遵守證券法的登記規定，亦不得在美國境內提呈發售或出售。證券將不會於美國或提呈發售受限制或禁止的任何其他司法權區進行公開發售。

## **SmarTone Telecommunications Holdings Limited** **數碼通電訊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315)

### **建議發行美元有擔保票據**

發行人(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擬進行建議票據發行，並預期將向機構投資者展開連串路演推介會。建議票據發行將遵照證券法項下S規例僅在美國境外發售。

票據(如發行)將由本公司擔保。建議票據發行須受市況及投資者反應規限。票據的定價將由聯席賬簿管理人兼聯席牽頭經辦人滙豐銀行、渣打銀行及瑞士銀行進行的賬簿管理活動釐定。於本公佈日期，建議票據發行的本金額、條款及條件仍未釐定。於建議票據發行的條款落實後，發行人、本公司、滙豐銀行、渣打銀行及瑞士銀行將就建議票據發行訂立認購協議及其他附屬協議。

建議票據發行的所得款項淨額現擬主要用作一般營運資金用途及令本公司可更靈活地於日後就本集團業務之頻譜及基礎建設方面作出資本投資。

發行人將尋求票據於聯交所上市。發行人已接獲聯交所確認票據具備上市資格。票據獲聯交所接納不應被視為發行人、本公司或票據價值的指標。

於本公佈日期，尚未就建議票據發行訂立具約束力的協議，故建議票據發行會否落實尚未明確。投資者及本公司股東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須審慎行事。本公司將在適當的時候就建議票據發行另行刊發公佈。

## 建議票據發行

### 緒言

發行人(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擬進行建議票據發行，並預期將向機構投資者展開連串路演推介會。

建議票據發行將遵照證券法項下S規例僅在美國境外發售。票據將不會在香港向公眾發售，且概無票據將配售予本公司的任何關連人士。票據將由本公司擔保。

建議票據發行須受(其中包括)市況及投資者反應規限。票據的定價將由聯席賬簿管理人兼聯席牽頭經辦人滙豐銀行、渣打銀行及瑞士銀行進行的賬簿管理活動釐定。除按票據條款提前贖回或註銷外，票據(如發行)將於到期日償還。於本公佈日期，建議票據發行的本金額、條款及條件仍未釐定。

於建議票據發行的條款落實後，發行人、本公司、滙豐銀行、渣打銀行及瑞士銀行將訂立認購協議，據此，滙豐銀行、渣打銀行及瑞士銀行將根據認購協議列明的條款個別而非共同認購，或尋找買方認購票據。本公司將在適當的時候就建議票據發行另行刊發公佈。

### 所得款項的擬定用途

建議票據發行的所得款項淨額現擬主要用作一般營運資金用途及令本公司可更靈活地於日後就本集團業務之頻譜及基礎建設方面作出資本投資。

### 上市

發行人將尋求票據於聯交所上市。發行人已接獲聯交所確認票據具備上市資格。票據獲聯交所接納不應被視為發行人、本公司或票據價值的指標。

### 一般事項

於本公佈日期，尚未就建議票據發行訂立具約束力的協議，故建議票據發行會否落實尚未明確。投資者及本公司股東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須審慎行事。本公司將在適當的時候就建議票據發行另行刊發公佈。

## 釋義

於本公佈內，除文義另有指明外，下列詞語具有以下所界定之涵義：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本公司」	指	數碼通電訊集團有限公司，一間在百慕達註冊成立之公司，其股份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股份代號：00315)
「關連人士」	指	具有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所賦予之涵義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統稱
「香港」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滙豐銀行」	指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發行人」	指	<b>SmarTone Finance Limited</b> ，一間在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公司，為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票據」	指	發行人建議發行並由本公司擔保之美元有擔保票據
「建議票據發行」	指	本公佈所述之建議發行票據
「證券法」	指	1933年美國證券法(經修訂)
「渣打銀行」	指	渣打銀行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瑞士銀行」	指	瑞士銀行香港分行
「美元」	指	美元，美利堅合眾國法定貨幣

承董事會命  
數碼通電訊集團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麥祐興

香港，2013年3月21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為黎大鈞先生及陳啟龍先生；非執行董事為郭炳聯先生、張永銳先生、潘毅仕(**David Norman PRINCE**)先生、容永忠先生、蕭漢華先生、詹榮傑先生及苗學禮(**John Anthony MILLER**)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李家祥博士，太平紳士、吳亮星先生，太平紳士、楊向東先生、顏福健先生及葉楊詩明女士。

\* 僅供識別